



全力开展禁毒“固本防风险”三年行动

—2023年“6·26”国际禁毒日特刊宣传

海南日报

2023年6月26日 星期一
值班主任：董纯进 主编：欧英才
美编：陈海冰 检校：张媚 陈伊蕾



省琼山强制隔离戒毒所利用禁毒教育基地,为前来参观的海口市椰博小学学生宣讲禁毒知识。 王文芳 摄

全省监狱戒毒系统扎实推进海南省未成年人禁毒“护苗”专项行动

大手牵小手 护苗更育苗

A [紧靠宣传教育主力军,突出方法抓实效]

禁毒“护苗”专项行动启动以来,我省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所积极发挥毒品预防宣传教育主力军作用,创新思路、多措并举,广泛开展了一系列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活动——

省府城强制隔离戒毒所积极联系白沙黎族自治县有关部门,既兵分五路又联合行动,历时4天驱车2378公里,为25所偏远学校的学生送上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活动,有效扩展了宣传教育的覆盖面;

省三亚强制隔离戒毒所针对未成年人特

点,制作了生动活泼的“蓝精灵”形象专题课件,让可爱的“蓝爸爸”为孩子们讲述毒品危害,广受学生欢迎,宣讲效果显著;

省仁兴强制隔离戒毒所“毒品宣传进校园,守护青春不‘毒行’”为主题,深入临高县、屯昌县等地中小学校,开展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活动,深刻剖析毒品对个人、家庭及社会的危害,劝诫学生们不要因好奇而陷入毒品的泥沼;

省美兰强制隔离戒毒所来到海口市先锋小学,为在该校就读的特殊儿童送上爱心问

候的同时,细致讲解毒品预防知识和校园安全法律常识,确保毒品预防宣传教育不落一生、不漏一人;

省新成监狱还把毒品预防知识送进了大学校园,把宣传教育对象从中小学生扩展到大学生,为海南科技职业大学的千余名师生上了一堂识毒防毒禁毒普法教育课,在师生中引发强烈反响……

一支支宣传教育主力军深入基层、靠前作战、创新方法,推动禁毒“护苗”专项行动有声有色有效。

B [紧盯宣传教育主阵地,突出重点抓有效]

活跃于全省各中小学校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活动中的民警,不少来自“蒲公英”禁毒宣讲团。

该宣讲团以来自全省6个戒毒所的专业讲师队伍为骨干,以“坚持关口前移、预防为先”禁毒工作指示精神为指引,长期坚持面向青少年等重点人群,扎实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重点打造校内毒品宣传教育服务体系。

禁毒“护苗”专项行动的号角甫一吹响,“蒲公英”禁毒宣讲团就第一时间积极响应、参

与其中,将全省496所挂牌设立联系点的中小学校作为毒品预防宣传教育主阵地,充分发挥“蒲公英”禁毒宣讲团成员担任法治副校长的职责优势,在全省各地开展了一系列主题明确、内容丰富的禁毒宣传教育活动,不断增强在校学生识毒、防毒、拒毒的思想认识和行动能力,为禁毒“护苗”专项行动营造了浓厚氛围。

这一系列活动开展期间,“蒲公英”禁毒宣讲团的24名宣讲团讲师入选了海南省未成年

人“护苗”专项行动法治宣讲普法讲师团,受邀前往全省各地开展禁毒宣讲。

比如,琼山强制隔离戒毒所一级警长王文芳,宣讲足迹遍及全省多所中小学校,惯用讲故事的形式为未成年人讲授毒品预防宣传教育课,还从毒品历史、毒情形势、毒品分类等方面,着手设计了多套宣讲课程,参与录制了一批禁毒宣传微课视频,不断提升毒品预防宣传教育的便捷性、互动性、有效性。

C [紧贴宣传教育主目标,突出全面抓成效]

禁毒工作需要常抓不懈、久久为功。长期以来,我省监狱戒毒系统扎实开展相关工作,打造了“开学季进校园”“春季流动课堂”等毒品预防宣传教育品牌活动。禁毒“护苗”专项行动启动之后,该系统将其与各个品牌活动无缝连接,通过“线上+线下”的形式确保时效、扩大覆盖面。

在线下,该系统广泛开展宣传讲座、设置宣传展板、展示毒品仿真模型、发放宣传手册资料;在线上,该系统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短

视频平台等媒介,向未成年人普及禁毒知识,认识毒品危害,增强防毒拒毒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据统计,“蒲公英”禁毒宣讲团开展了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活动571场次,线上线下受众超过39万人;发放了禁毒宣传资料7.2万份,禁毒宣传小礼品1.2万件;悬挂了宣传横幅152条,摆放了宣传展板232块,展示了仿真毒品309次。

“向阳花”心理服务团则走进中小学校,通过开展心理团体辅导、创排心理情景剧等形式

式,潜移默化地引导未成年人了解毒品危害,认识心理健康重要性,树立阳光生活理念,自觉抵御毒品等不良诱惑。

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在接下来的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活动中,广大监狱戒毒民警将更加注重在宣传手段和方式上创新,不断深化禁毒宣传的内容和形式,多渠道、多层次开展好宣传教育,为创建“无毒品危害自由贸易港”贡献力量。

(本版策划、文字/林蔚 逢金霞)



省仁兴强制隔离戒毒所临高县社戒社康指导中心民警为临高县创新学校师生讲禁毒公开课。 李正发 摄



省美兰强制隔离戒毒所“蒲公英”禁毒宣讲团走进海口市第十三小学开展禁毒宣传。 吴文 摄



省美兰监狱普法宣讲团在海口市新坡中学开展禁毒普法官传活动。 邓峰 摄

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管理局)充分发挥监狱、戒毒、社区矫正三项职能,积极开展针对罪错未成年人的法治帮教

助其改过自新 顺利回归社会

近日,省琼山监狱组织人员深入省少年管教所,围绕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条文、刑事诉讼特别保护制度、减刑假释的条件和程序等内容开展专项宣讲,帮助未成年犯了解自身享有的权利和应当履行的义务,认识到违法犯罪应该承担的法律责任。

党和政府历来高度重视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先后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等法律法规,有力地维护了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一直以来,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管理局)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公正办理未成年犯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充分发挥减刑、假释对服刑改造的激励引导作用。同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关于“对未成年犯执行刑罚应当以教育改造为主”等有关规定,持续加强未成年犯教育改造,帮助未成年犯改过自新、回归社会。

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管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除了在未成年犯中开展思想教育,激发其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该局还采取“半天上课,半天习艺”的模式编班教学,组织未成年犯接受学历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助其增长科学知识、培养劳动技能。

此外,该局还会定期对未成年犯开展健康检查、医疗服务,以及心理辅导、心理干预。通过提前介入和有效引导,近年我省未成年犯心理问题消除率达86%,反社会人格障碍人数逐年下降趋势。

对罪错未成年人的教育引导不断延伸——海南省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启动后,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管理局)高度重视,立即安排省社区矫正管理局印发“社矫防护”行动方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关于“未成年人社区矫正特别规定”,采取有针对性的工作措施,全面提升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矫正质量。

根据方案,该局严格落实司法保护,组建由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监护人、熟悉未成年人成长特点人员组成的矫正小组307个,对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实行档案分类管理并制定个性化矫正方案。

“我们对每个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的年龄、心理特点、发展需要、成长经历、犯罪原因、家庭监护教育条件等情况进行了详细调查,为他们‘一人一案’量身定制了矫正方案。”省社区矫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在矫正目标上,注重思想帮教、行为帮控、困难帮扶;在矫正内容上,侧重法治、社会责任、心理健康教育、行为训练养成;在矫正方法上,加强“震撼教育”、现身说法,并与监护人定期联系,促使其矫正不良认知和行为。

在实施社区矫正的过程中,该局还组织人员开展定期走访,全面掌握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思想和行为动态并持续加大监管力度;每月组织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参加集中学习和公益活动,促使其自觉接受改造,养成良好行为规范;有力指导市县社区矫正管理局动员社会力量,依法依规依政策实施社会适应性帮扶,劝导帮助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积极就业就学、接受技能培训,增强其适应社会的能力。

据统计,“护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我省没有发生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参与或涉及重大安全事故、群体性事件,以及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的情况。经教育帮扶,49人顺利就学,74人顺利就业,35人顺利融入社会,有力维护了社会安全稳定。